

采购项目编号：GZH-ZB-202604003

吴堡县水利局 2026 年度农村水质提 升工程项目

招 标 文 件

（货物类）



采 购 人：吴堡县水利局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国中恒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四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7

第三章 商务要求.....36

第四章 合同条款.....39

第五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43

第六章 评标方法.....44

第七章 投标文件构成及格式.....74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吴堡县水利局 2026 年度农村水质提升工程项目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吴堡县. 水利局 2026 年度农村水质提升工程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使用 CA 锁报名后自行下载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6 年 05 月 14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GZH-ZB-202604003

项目名称：吴堡县水利局 2026 年度农村水质提升工程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3,900,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吴堡县水利局 2026 年度农村水质提升工程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3,900,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3,90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 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1-1	水质污染防治设备	吴堡县 2026 年度农村水质提升工程项目	1 (批)	详见采购文件	3,90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150 日历天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合同包 1(吴堡县水利局 2026 年度农村水质提升工程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 ①、《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 ②、《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 ③、《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 ④、《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
- ⑤、《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
- 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 号）；
- ⑦、《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
- ⑧、《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
- 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
- ⑩、《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
- ⑪、落实其它相关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吴堡县水利局 2026 年度农村水质提升工程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 ①、供应商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附营业执照的 2024 年或 2025 年企业年度报告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 ②、财务状况：财务状况良好，提供 2024 年度或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包括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须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开标时间前三个月内资信证明。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开标时间前三个月内资信证明。注：审计报告须在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s://acc.mof.gov.cn>）报备的财务审计报告可查询，并提供网页查询截图。
- ③、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 6 月 1 日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

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材料；

④、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 6 月 1 日至今已缴存的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五险一金其中一项即可，应可查询），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⑤、信誉要求：投标人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投标人及法定代表人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投标人提供企业信用报告（信用报告正文部分“六、信用承诺信息”较多，此项可不提供，其余内容须完整），投标人及法定代表人提供网页查询截图加盖企业原色印章（“信用中国”网站中失信被执行人查询截图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shixin/>）中全国范围内查询为准）。提供本项目发出公告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查询的相关信誉要求完整截图；

⑥、供应商需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⑦、书面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

⑧、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提供《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且一个投标供应商只能参与采购人同期发布公告内一个合同包的政府采购活动；

⑨、提供榆林市政府采购货物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及信用中国（陕西榆林）主动承诺网页截图；

⑩、投标保证金：用投标信用承诺书代替（提供投标信用承诺书及信用中国（陕西榆林）主动承诺网页截图）；

⑪、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按招标文件格式填写）；

⑫、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不满足中小企业政策规定的，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投标活动。满足要求的中小企业须提供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满足要求的监狱企业、福利性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微企业。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6 年 04 月 20 日至 2026 年 04 月 24 日，每天上午 08:00:00 至 11:30:00，下午 14:00:00 至 17:30:00（北京时间）

途径：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使用 CA 锁报名后自行下载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6 年 05 月 14 日 09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网上递交，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使用 CA 锁上传

开标地点：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18 楼开标室 1802C（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采购代理机构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榆林市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公开开标，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准时登录榆林市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参加开标）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①、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http://yl.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选择本项目，填写相关信息后提交确认，点击“项目流程”进入招标文件下载页面，点击“交易文件下载”即可下载该项目发布的电子招标文件，在获取招标文件时限内下载电子招标文件，逾期下载通道将关闭。未及时下载采购文件影响后续开评标活动的，由此产生的后果由其自行承担。

②投标文件递交：网上递交（本项目投标供应商须另提供与电子投标文件内容一致的纸质投标文件一式三份（需加盖单位原色印章），投标文件递交截止前寄出至代理机构以备留存档案。

③特别提醒：本项目采用电子化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对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上传、签到、解密。不见面开标系统的签到和投标文件解密事宜请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http://yl.sxggzyjy.cn>），选择“服务指南”，点击“下载专区”，点击榆林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投标人），榆林不见面开标大厅投标人询标操作手册。请供应商仔细阅读操作手册，了解操作流程

程，熟练掌握不见面开标、不见面询标操作相关事宜，若无法正常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技术支持热线：400-998-0000。

④供应商初次使用交易平台，须先完成诚信入库登记、CA 锁认证及企业信息绑定。投标企业未办理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CA 锁的投标人可到榆林市市民中心三楼交易中心窗口办理或西安市高新三路信息港大厦一楼办事大厅，咨询电话 0912-3515031、029-88661241 或 4006-369-888（陕西 CA 联系电话）。

⑤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吴堡县水利局

地址：吴堡县宋家川镇水利坡 21 号

联系方式：0912652117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国中恒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榆林市府谷县文华礼宴酒店 5 楼 501 室

联系方式：0912-8750899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刘工

电话：0912-8750899

陕西国中恒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04 月 17 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序号	条款号	编 列 内 容
1	2.1	1、采购代理机构：陕西国中恒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吴堡县宋家川镇水利坡 21 号文华礼宴酒店 5 楼 501 室 邮编：719499 联系人：刘艳 电话：0912-8712899、13080983192
		2、采购单位：吴堡县水利局 采购单位地址：吴堡县宋家川镇水利坡 21 号 联系人：郭主任 联系电话：0912-6521178
2	2.2.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	9.2	不允许提供备选方案。
4	9.3	本次招标采用“项目”整体打包方式，投标人可根据自身的情况和经营范围进行投标，但不得将其自行分解或只对本次项目中的品目进行不完全投标，任何不完全的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5	11.1	投标报价：合同价即中标价，投标人应在投标报价表中包含但不限于完成本次招标所要求的货物、服务且验收合格的所有费用，包括设备费、运杂费（含保险）、转运费、指导安装及调试费、培训费及国家按现行税收政策征收的一切税费及其它相关的费用。
6	12.1	（一）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二）特定资格条件： ①、供应商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附营业执照的 2024 年或 2025 年企业年度报告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②、财务状况：财务状况良好，提供 2024 年度或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包括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须

序号	条款号	编 列 内 容
		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开标时间前三个月内资信证明。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开标时间前三个月内资信证明。注：审计报告须在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s://acc.mof.gov.cn）报备的财务审计报告可查询，并提供网页查询截图。 ③、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 6 月 1 日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材料； ④、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 6 月 1 日至今已缴存的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五险一金其中一项即可，应可查询），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⑤、信誉要求：投标人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投标人及法定代表人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投标人提供企业信用报告（信用报告正文部分“六、信用承诺信息”较多，此项可不提供，其余内容须完整），投标人及法定代表人提供网页查询截图加盖企业原色印章（“信用中国”网站中失信被执行人查询截图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shixin/）中全国范围内查询为准）。提供本项目发出公告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查询的相关信誉要求完整截图； ⑥、供应商需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⑦、书面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 ⑧、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提供《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且一个投标供应商只能参与采购人同期发布公告内一个合同包的政府采购活动； ⑨、提供榆林市政府采购货物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及信用中国（陕西榆林）主动承诺网页截图； ⑩、投标保证金：用投标信用承诺书代替（提供投标信用承诺书及信用中国（陕西榆林）主动承诺网页截图）；

序号	条款号	编 列 内 容
		⑪、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按招标文件格式填写）； ⑫、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不满足中小企业政策规定的，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投标活动。满足要求的中小企业须提供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满足要求的监狱企业、福利性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微企业。 已换电子证书的，需提供加盖企业原色印章的有效电子证书。因项目为不见面开标形式，上述资格证明材料需在上传电子版投标文件中提供清晰、可见加盖公章的扫描件，模糊不清的按无效证明处理，若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不符合要求，将按无效投标处理，不进入下一评审环节。
7	14.4	投标保证金：投标信用承诺书替代投标保证金，须提供投标信用承诺书及信用中国（陕西榆林）主动承诺网页截图
8	15.1	投标有效期：从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天。
9	16.1	投标供应商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且需投标截止前寄出纸质版投标文件一式三份、电子版 U 盘 3 份（包括已签章电子投标文件导出的所有 PDF），邮寄至代理机构以备留存档案，现场无需递交纸质文件。
10	18.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6 年 05 月 14 日 09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投标文件递交地址：网上递交，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使用 CA 锁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11	21.1	开标时间：2026 年 05 月 14 日 09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18 楼开标室 1802C（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采购代理机构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榆林市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公开开标，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准时登录榆林市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参加开标）
12	24.1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详见第六章）。
13	28.1	现场踏勘：投标人可根据招标文件的招标内容对项目现场或周边环境自行踏勘，由此引发的费用投标人自行承担，招标人不组织投标人踏勘现场。
14	29.2	招标代理服务费： (1) 供应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需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序号	条款号	编 列 内 容																								
		(2) 招标代理服务费金额为：招标代理服务费的收取参见国家计委颁布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和（发改办价格[2011]534 号）中规定的差额定律累进法计算。 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费率) <table><tr><th>中标金额（万元）</th><th>货物招标</th><th>服务招标</th><th>工程招标</th></tr><tr><td>100 以下</td><td>1.5%</td><td>1.5%</td><td>1.0%</td></tr><tr><td>100—500</td><td>1.1%</td><td>0.8%</td><td>0.7%</td></tr><tr><td>500—1000</td><td>0.8%</td><td>0.45%</td><td>0.55%</td></tr><tr><td>1000—5000</td><td>0.5%</td><td>0.25%</td><td>0.35%</td></tr><tr><td></td><td></td><td></td><td></td></tr></table> 例如：某货物招标成交金额为 678.2 万元，采购代理服务费计算如下： 100 万元*1.5%=1.50 万元 (500-100)*1.1%=4.40 万元 (678.2-500)*0.8%=1.4256 万元 服务费=1.50+4.40+1.4256=7.3256 万元。 (4) 本项目项目属性：货物招标	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15	同义词语	构成招标文件组成部分的各章节中出现的措辞“委托人”、“发包人“和“投标人”、“承包人”，在招标投标阶段应当分别按“采购人”和“投标人”进行理解。																								
16	样品的退还	本项目不要求提供样品																								
17	是否电子标	是																								
18	不见面开标	该项目将采取“不见面”开标的形式，供应商无须到达开标现场，即可在网上直接参与开标活动。相关注意事项如下： 1、开标当日，请各供应商在开标截止时间前至少提前半小时登录“不见面”开标系统登录方式有以下几种： 1) IE 浏览器输入网址：http: //111.20.184.126:8084/BidOpeningHallCS/bidhall/default/login; 2) 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网站首页点击不见面开标模块进入； 3) 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点击不见面开标模块选择榆林市																								

序号	条款号	编 列 内 容
		进入。 2、供应商应按要求及时签到（签到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 1 小时内，如果未签到将视为放弃投标资格），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能会就某些问题要求供应商进行在线澄清，请供应商保持在线直到评审结束； 3、开标过程中，供应商在收到工作人员“开始解密”指令后，请及时使用 CA 对电子投标文件按时进行解密。解密时所用 CA 应与加密投标文件时所用 CA 相同； 4、相关技术问题，请咨询软件开发商：400-998-0000/400-928-0095 5、榆林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下载方式：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网站首页选择【服务指南】-【下载专区】-点击【榆林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投标人）】进行下载。 6、供应商应随时关注发布的变更公告，当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时，将在交易平台上同步发布答疑文件，此时供应商应从“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SXSCF 格式），并使用该文件重新编制电子投标文件（*.SXSTF 格式），使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或旧版答疑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19	特别提醒	1、投标人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对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 2、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的“服务指南”栏目“下载专区”中，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及“政府采购投标单位操作手册”，并使用该客户端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扩展名为“.SXSTF”的电子投标文件。 3、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登录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http://xxxq.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供应商”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选择“上传投标文件”菜单页面，上传加密的电子化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4、投标文件中所有涉及签字、盖章的，各投标单位须将所有签字盖章完成后上传。
20	信用承诺 公示要求	为深入贯彻信用体系建设的有关精神，根据市发改委《关于在工程招投标活动中推行信用监管试点示范工作的通知》（榆政发改发〔2020〕329 号）和市财政局《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使用信用记录和信用报告以及开展承诺工作的通知》（榆政财采函〔2020〕9 号）

序号	条款号	编 列 内 容
		在工程建设和政府采购领域全面推行信用公开承诺制，进入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各方交易主体（投标单位、授权代表），均应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陆，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网址：https://credit.yl.gov.cn/），各相关交易主体注册、登陆后根据承诺事项选择相应的模板填写《信用承诺书》，并载明承诺事由。 信用承诺操作相关事宜如下： （1）进入信用中国“陕西榆林”页面，点击信用承诺，右上角显示主动上报，在承诺事项选择相应的承诺事项，承诺事项的名称为原纸质版的标题名称。 （2）承诺事由为“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3）供应商需上传四项信用承诺：①投标人信用承诺；②委托代理人信用承诺。③《榆林市政府采购服务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④投标信用承诺书（保证金）；（信用承诺书的格式详见投标文件格式中附件）。上传承诺书时须上传响应的承诺书附件； （4）所有账号问题在政务网中咨询或拨打 02987382893、029-87382894。 注：如未按照上述要求办理，信用承诺公示迟报、漏报的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其投标将被否决，后果自负。投标人请将申报截图附在投标文件附件中，如不执行由此带来的不利后果投标人自行承担； 具体操作详见附件一：信用承诺上报操作指南。
22	中小企业政策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本次采购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故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1）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 （2）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工业。 （3）本项目属性：货物类

序号	条款号	编 列 内 容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详见附件二：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如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符合该规定中小微企业标准的，其资格审查不予通过。
23	本国产品政策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的规定。（1）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不出具《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的，视为放弃享受本国产品价格扣除优惠政策，但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2）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核算基本规则：产品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一般按照其二级组件的相关成本进行核算。按照产品的一级组件进行成本核算能够满足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判定需求的，可以按照一级组件的相关成本进行核算。①产品的一级组件是指直接组成产品的组件。产品的二级组件是指直接组成产品一级组件的组件。一级组件不可分解的，视同二级组件。②二级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的，其全部成本计入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二级组件不在中国境内生产的，其成本不计入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③产品总成本和组件成本以相关会计核算数据、采购合同、进货记录等为基础进行计算。④需要对成本核算规则予以进一步明确的其他有关事项，由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另行规定。
24	信用查询	信用查询：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资格审查时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查询。供应商存在不良行为记录的，拒绝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一. 总 则

1. 资金来源

1.1 本次招标采购所签合同使用财政资金支付，资金已落实到位。

2. 采购代理机构及合格的投标人

2.1 采购代理机构

实施本次招标的采购代理机构为陕西国中恒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2 合格的投标人：

2.2.1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条件，方为合格的投标人；

①、供应商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附营业执照的 2024 年或 2025 年企业年度报告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②、财务状况：财务状况良好，提供 2024 年度或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包括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须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开标时间前三个月内资信证明。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开标时间前三个月内资信证明。注：审计报告须在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s://acc.mof.gov.cn>）报备的财务审计报告可查询，并提供网页查询截图。

③、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 6 月 1 日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材料；

④、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 6 月 1 日至今已缴存的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五险一金其中一项即可，应可查询），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⑤、信誉要求：投标人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投标人及法定代表人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投标人提供企业信用报告（信用报告正文部分“六、信用承诺信息”较多，此项可不提供，其余内容须完整），投标人及法定代表人提供网页查询截图加盖企业原色印章（“信用中国”网站中失信被执行人查询截图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 中全国范围内查询为准)。提供本项目发出公告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查询的相关信誉要求完整截图;

⑥、供应商需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⑦、书面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

⑧、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提供《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且一个投标供应商只能参与采购人同期发布公告内一个合同包的政府采购活动;

⑨、提供榆林市政府采购货物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及信用中国(陕西榆林)主动承诺网页截图;

⑩、投标保证金:用投标信用承诺书代替(提供投标信用承诺书及信用中国(陕西榆林)主动承诺网页截图);

⑪、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按招标文件格式填写);

⑫、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不满足中小企业政策规定的,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投标活动。满足要求的中小企业须提供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满足要求的监狱企业、福利性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微企业。

2.2.2 供应商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2.2.3 只有在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并独立于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的供货人才能参加投标。

2.2.4 投标人之间如果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

2.2.4.1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

2.2.4.2 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

2.2.4.3 参加投标的其他组织之间存在特殊的利害关系的;

2.2.4.4 法律和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2.3 投标人不得直接或间接地与招标采购单位(包括陕西国中恒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及采购人)有任何关联,亦不得是招标采购单位的附属机构。如果投标人在投标中隐瞒了上述关系,一经证实,则该投标无效。

2.4 投标人必须在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获取招标文件,方可参加投标。

2.5 投标费用自理。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

3. 投标货物及服务的合格性和合法性

3.1 投标货物及服务应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并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管理部门要求的其他强制性标准。

4. 投标文件内容的真实性

4.1 投标人应保证其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所有投标资料、信息是真实、有效的，并且来源于合法的渠道。因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投标资料、信息不真实或者其来源不合法而导致的所有法律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 招标过程的监督和管理

5.1 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及有关部门依法履行对招标过程的监督管理职责。

二. 招标文件

6. 招标文件构成

6.1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货物，招标程序和合同条件在招标文件中均有说明。招标文件共七章，内容如下：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政府采购合同

第四章 商务要求

第五章 招标内容及技术要求

第六章 评标方法

第七章 投标文件构成及格式

6.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如果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递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由此带来不利于投标人的评标结果，其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6.3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陕西国中恒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7. 招标文件的修改和澄清

7.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

开标时间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投标人应及时关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或登录“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查看本项目的招标变更信息，否则引起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7.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并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和“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发布，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不足 15 日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人将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时间。投标人应及时关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或登录“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查看本项目的招标变更信息，否则引起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7.3 已经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有疑问的，均应在获取招标文件后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采购代理机构视情况必要时将书面答复传送给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

注：本项目为电子标，各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应随时关注下列地址发布的变更公告，也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政府采购交易系统查看左上角的信息提醒，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单独通知，因投标人未及时关注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陕西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shaanxi.gov.cn）】中的【首页·> 省级公告·> 更正公告】；

（2）【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中的【首页·> 交易大厅·> 政府采购】。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8. 投标语言和投标货币

8.1 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

8.2 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任何包含非人民币报价的投标将按无效处理。

9. 投标文件的构成

9.1 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的内容：

1) 按照投标人须知的要求和投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的投标书、投标报价表、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

2) 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说明书, 内容至少应包括组织实施计划和供货的详细说明、货物一览表、质量保证、人员配备和服务承诺等;

3) 按照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递交的资格证明文件;

4) 按照本须知第 14 条要求上报的投标承诺书;

5) 按照投标人须知要求出具的投标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及投标人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6) 招标文件中要求的其他证明文件。

9.2 如果在招标文件中没有允许提供备选方案, 则每个投标人只允许递交一个投标方案, 否则, 其投标将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9.3 本次投标的最小单元为“项目”, 投标人可根据自身的资质情况和经营范围进行投标, 但不得将其子目自行分解或针对品目进行不完全投标, 任何不完全的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10. 投标文件格式

10.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第七章所提供的格式和要求制作投标文件, 明确表达投标意愿, 详细说明投标方案、承诺及价格。

10.2 按招标文件第 9 条的内容及要求 and 第七章提供的格式和要求编写其投标文件, 投标人不得缺少或留空任何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

11. 投标报价

11.1 投标报价: 合同价即中标价, 投标人应在投标报价表中包含但不限于完成本次招标所要求的货物、服务且验收合格的所有费用, 包括设备费、运杂费(含保险)、转运费、指导安装及调试费、培训费及国家按现行税收政策征收的一切税费及其它相关的费用。

11.2 投标报价表中标明的价格应为履行合同的固定价格, 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以可调整的价格递交的投标文件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11.3 投标报价: 固定合同总价(精确到小数点后二位)。

12. 证明投标人合格和资格的文件

12.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 在投标文件中递交合格的资格证明文件。如果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合格的, 其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12.2 投标人必须按要求递交证明文件, 以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履行

合同的能力，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2.2.1 投标人应具有履行合同所需的财务、技术和人员配置能力；

12.2.2 投标人应有能力履行招标文件所规定的由投标人在服务地点提供技术支持和服务。

12.2.3 投标人认为能够证明投标人提供优质供货能力的其他文件。

13. 证明货物及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3.1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货物和服务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并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管理部门要求的其他强制性标准的证明文件。缺少证明文件或证明文件不合格的投标，与招标文件要求有偏离的投标，不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管理部门要求的其他强制性标准的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13.2 上述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片和数据等，它包括：

1) 逐条对招标文件提出的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进行应答，说明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对招标的技术和商务要求是否做出了实质性响应并提供支持文件；

2) 供货内容的详细说明。

14. 投标保证金

14.1 本项目实施以“投标信用承诺书”代替保证金。

14.2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的内容提交投标信用承诺书，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4.3 对于未能按要求提交投标信用承诺书的投标人，招标人视为不响应招标文件而予拒绝。

15. 投标有效期

15.1 投标有效期从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九十天。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规定有效期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投标而拒绝。

15.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向投标人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的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采购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同意延长的投标人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

16.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6.1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指定的页面落款处，电子投标文件逐页加盖公章，除按招标文件要求加盖公章或签字。

16.2 由被授权人签字的投标文件需同时提交经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格式、内容均应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否则投标文件无效；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16.3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旁边签字才有效。

16.4 投标人名称应填写全称。

16.5 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图片模糊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16.6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投标人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对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

16.6.1 电子招标文件下载。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后，在〔招标公告/出让公告〕模块中选择项目点击“我要投标”，参与投标活动。然后即可在〔我的项目〕中点击“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下载电子投标文件。

16.6.2 电子投标文件需要使用专用软件打开、浏览。供应商可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可以打开电子投标文件。软件操作手册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政府采购类）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操作手册》。供应商应随时关注发布的变更公告，当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时，将在交易平台上同步发布答疑文件，此时供应商应从“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SXSCF 格式），并使用该文件重新编制电子投标文件（*.SXSTF 格式），使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或旧版答疑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16.6.3 制作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同样需要使用上述软件进行编制。在编制过程中，如有技术性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

技术支持热线：4009280095、4009980000

CA 锁购买：榆林市市民大厦四楼窗口, 电话：0912-3515031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17.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

17.1 电子投标文件可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

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进行提交，逾期系统将拒绝接收。提交时，供应商应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选择“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我的项目”，点击“项目流程”，在打开的“项目管理”对话框中选择“上传投标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18. 纸质版投标文件的密封

18.1 纸质响应文件的递交，因不见面开标系统的启用和县财政监管部门的备案需要，投标人需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且在电子投标文件递交前按照代理机构地址寄出纸质投标文件一式三份、电子版 U 盘 3 份（包括已签章电子投标文件导出的所有 PDF），现场无需递交纸质版，邮寄纸质版投标文件内容与网上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内容完全一致，否则将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注：各投标人提供纸质版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打印已签章后的电子标投标文件 PDF 文件，逐页需加盖单位原色印章，纸质版投标文件一律采用（胶装）方式装订，且可单面或双面打印。

19. 迟交的投标文件

19.1 按照投标人须知的规定，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任何投标文件。

20. 投标的修改与撤回

20.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也可以提出价格变动声明，但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将修改或撤回或变动价格的书面通知文件递交到采购代理机构。

20.2 投标人的修改或撤回或变动价格的通知应按本须知第 17 及 18 条的规定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

20.3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做任何修改或撤回。

五. 开标与评标

21. 开标

21.1 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开标、评标工作，整个过程受政府采购监管机构的监督、管理。

21.2 采购代理机构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投标人须派代表在响

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http://yl.sxggzyjy.cn/>）榆林市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在线签到参与开标。

投标人需在开标前至少一个小时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首页选择“不见面开标”登录“榆林市不见面开标大厅”自行调试参与开标。如投标人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线签到的，其投标文件将被系统自动退回。如遇困难，请拨打系统平台技术支持电话：4009980000。

21.3 宣布开标纪律、公布投标文件递交情况。

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予以废标。

21.4 开标时，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在榆林市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使用电子响应文件加密时所用的数字认证证书（CA 锁）自行解密电子投标文件。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的，视为投标无效。（因系统问题或其他原因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所有投标人均无法解密或解密不足三家的除外）成功解密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予以废标。

21.5 导入已解密的投标文件，并进行开标、唱标，并询问各供应商无异议后，进入评审环节。

21.6 投标人对开标会议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处理。

21.7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解密后未参加开标会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1.8 采购代理机构将做开标记录，存档备查。

21.9 特殊情形下的应急处置：

在开标、评审过程中，如因停电、断网、电子化系统故障等特殊原因导致电子化开、评审无法正常进行时，将视文件解密情况特殊处理。

- 1、开标时文件未解密的，将另行确定时间继续完成开标程序；
- 2、开标后文件已解密但评审结论未形成的，将发布废标公告，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 3、开标后文件已解密且评审结论已形成的，待特殊情况排除后，继续完成评审活动。

22. 评标组织及评标原则

22.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

例》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的规定，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 5 人以上单数（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 7 人以上单数①采购预算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②技术复杂；③社会影响较大。），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且采购人代表须持有法人授权书。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独立进行评标工作。

评审专家对本单位的采购项目只能作为采购人代表参与评标。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参加由本机构代理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标。评标专家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在评标结果公告前应当保密。

评标中因评标委员会成员缺席、回避或者健康等特殊原因导致评标委员会组成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法补足后继续评标。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无法及时补足评标委员会成员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停止评标活动，封存所有投标文件和开标、评标资料，依法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原评标委员会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采购代理机构将变更、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的情况予以记录，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22.2 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是评标的依据。在评标中，不得改变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标准、方法和中标条件。投标人不得在开标后使用任何方式对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

22.3 在评标期间，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由评标委员会专家签字）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2.4 如果投标人在澄清规定期限内，未能答复或拒绝答复评委会提出的澄清要求，将由评委会根据其投标文件按最大风险进行评标。

22.5 投标人的资格审查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资格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进入评标阶段，予以废标。

22.6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22.6.1 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商务技术是否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规

定等。

22.6.2 计算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如果投标人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22.6.3 符合性审查：在详细量化评审之前，根据本须知第 22.6.4 条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参数相符，没有偏离的投标。对关键条文的偏离、保留或反对将被认为是实质上的偏离。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22.6.4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构成非实质性响应，按无效投标处理：

- 1)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超过采购预算或者最高限价的；
- 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或不符合国家规定的；
- 4) 投标书无投标人鲜章、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章或签章人无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有效委托书的；
- 5)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写；
- 6) 无投标有效期或有效期达不到招标文件要求的；
- 7) 投标单位针对同一项目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未书面声明哪一份是有效的或出现选择性报价的；
- 8) 投标文件存在有缺漏项；
- 9) 投标人有串通投标、以他人名义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 10) 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不满足或未响应的（包括但不限于：交货期、质保期、付款方式等）；
- 11) 投标人未经过正常渠道获取招标文件，或投标人名称与获取招标文件时登记的投标人名称不符的；

12) 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13)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4) 逾期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15) 投标人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进行签到；

16) 提交的投标文件与本项目不相符；

17) 投标人拒绝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18) 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成功的；

19) 投标人因未带 CA 锁、或所带 CA 锁与制作电子投标文件使用的 CA 锁不一致、或沿用旧版编制投标文件等情形，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投标文件；

20) 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打开；

21)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2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或者其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递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3) 投标报价出现本章“22.6.2 计算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所列需要修正情形，但投标人对修正后的报价不予确认的；投标报价达到《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 号）规定的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程序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将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投标人需按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对投标价格作出解释，并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在规定时间内按要求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强化政府采购异常低价审查，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50%的，即
投标（响应）报价 $<$ 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times$ 50%；

2.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50%的，即
投标（响应）报价 $<$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times$ 50%；

3.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45\%$ ；

4. 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22.6.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22.6.5.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2.6.5.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22.6.5.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22.6.5.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22.6.5.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22.7 投标文件的详细评审

22.7.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本须知第 22.6.4 条规定，只对确定为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进行详细评审。

22.7.2 详细评审按照第六章“评标方法”的评标方法进行。次评标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

22.8 中标候选人的确定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向采购人提出书面评标报告，并推荐三名中标候选人，标明排列顺序。

23. 评标过程的保密

23.1 评标委员会成员和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泄露有关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23.2 在评标过程中，如果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方面，向评标人、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应予废标。

24. 评标方法

24.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第 87 号部长令——《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评标采用以下评标方法中的一种：具体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 最低评标价法，即在全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依据统一的价格要素评定最低报价，以提出最低报价的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投标人并依次排序。

2) 综合评分法, 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 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包括技术、商务、质量、服务、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等)和相应的权重分值进行综合评审后, 以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人并依次排序。

3)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 提供核心产品为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目投标的, 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 报价相同的, 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 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 其他投标无效。

4)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 提供核心产品为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 按一家投标人计算, 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候选人推荐资格; 评审得分相同的, 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 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 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5)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 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 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25. 评标程序

按照投标文件初审、澄清有关问题、比较与评价、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的工作程序进行评标。在上一步评审中投标人被按无效投标处理的或被废标者, 不进入下一步的评审。

六. 定标、中标通知与签约

26. 定标程序

26.1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方法的规定对投标人进行评审排序, 推荐第一、第二、第三名中标候选人, 作为评标结果。评标结果由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确认。

26.2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工作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26.3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 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 5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 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 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26.4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 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shaanxi.gov.cn)】、【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

(<http://www.sxggzyjy.cn/>)】上公告中标结果。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同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26.5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26.6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在规定期限内未能签订合同、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递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27. 中标合同的签订

27.1 按照《榆林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事项的通知》（榆政财采发【2023】8 号）文件要求，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0 日内，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包括评标中形成的澄清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7.2 采购人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二个工作日内将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备案。

27.3.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28. 现场踏勘

28.1 本项目不组织集中踏勘和答疑，投标人可根据招标文件的招标内容对项目现场或周边环境自行踏勘，由此引发的费用投标人自行承担，招标人不组织投标人踏勘现场。

29. 招标代理服务费

29.1 供应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需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29.2 招标代理服务费金额为：招标代理服务费的收取参见国家计委颁布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和（发改办价格[2011]534 号）中规定的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费率)

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	------	------	------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30. 其他

30.1 质疑和投诉

30.1.1 投标人如果认为招标文件中涉及的采购需求（包括投标人资格条件、评审要素及分值设置、采购内容和要求、合同条款等）使自身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可以在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投标人如果认为采购程序、采购过程（不含公开/邀请招标资格审查结果）或中标结果使自身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0.1.2 质疑函递交地址：

1、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国中恒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吴堡县宋家川镇水利坡 21 号文华礼宴酒店 5 楼 501 室
邮编：719499
联系人：刘艳
电话：0912-8712899、13080983192

2、采购人信息

采购单位：吴堡县水利局
采购单位地址：吴堡县宋家川镇水利坡 21 号
联系人：郭主任
联系电话：0912-6521178

30.1.3 投标人提出质疑的应当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财政部《质疑函范本》给定的格式进行填写，范本下载详见【财政部国库司】网站【首页.>政府采购管理】栏目中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质疑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授权代表办理质疑事项时，除提交上述材料外，还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表的有效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

30.1.4 在法定质疑期内，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当一次性提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收到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

30.1.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 (1) 质疑人不是参与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或潜在投标人；
- (2) 质疑人与质疑事项不存在利害关系的；
- (3) 未在法定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 (4) 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或质疑函主要内容构成不完整的，或缺乏必要的证明材料及证明材料不完整的；
- (5) 质疑函没有合法有效的签字、盖章或授权的；
- (6)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据、材料的；
- (7) 质疑答复后，同一质疑人就同一事项再次提出质疑的；
- (8)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政府采购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

30.1.6 质疑人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以及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监管机构提出投诉。

30.1.7 投标人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30.1.8 **对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进行质疑、投诉的行为予以严肃处理：**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投标人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投诉人在全国范围内十二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对于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财政部门应当予以驳回，并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一至三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30.1.9 **对捏造事实诬告陷害他人、诽谤他人的法律适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 243 条【诬告陷害罪】捏造事实诬告陷害他人，意图使他人受刑事追究，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造成严重后果的，

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 246 条【侮辱罪、诽谤罪】以暴力或者其他方法公然侮辱他人或者捏造事实诽谤他人，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管制或者剥夺政治权利。

30.2 关于信用记录查询和使用

30.2.1 投标人信用记录查询渠道：“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2.4.2、采购人将在资格审查阶段通过以上网站对投标文件中的信用情况进行甄别。投标人提供的信用证明材料应与网上查询结果一致，如有不一致的，以现场查询结果为准。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投标人，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第二条第（三）款规定，其投标或成交资格将被取消。

30.2.3 投标人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0.2.4 投标人信用记录及企业基本信息查询时间段为“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含当日）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含当日）”。投标人未如实提供相关信用材料的，视为“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行为。

30.3 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0.3.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以及《榆林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榆政财采发[2022]10 号）等文件相关规定，小微企业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中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参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时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0%-20%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标。同时，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第四条第二款规定小型、微型企业所提供的产品

如果部分由中大型企业生产或提供的，将不享受政府采购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联合体投标的，若大中型企业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投标时，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 4%-6%的价格扣除；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未提供上述材料的，其资格审查不予通过。

30.3.2 监狱企业应符合《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文件规定，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和戒毒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监狱企业未提供上述材料的，其资格审查不予通过。**

30.3.3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下发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残疾人单位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原件。未提供上述材料的，其资格审查不予通过。

30.3.4 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 号）规定“政府采购属于节能清单中产品时，在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节能清单所列的节能产品。”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详见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 号）。

30.3.5 根据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联合印发《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规定“采购人采购的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

单中品目的，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清单中的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详见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 号）。

30.3.6 根据财政部、国家发改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联合印发《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有关要求，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国家确定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详见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 年第 16 号）。

投标人需出具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方可享受招标文件规定的相关优先采购政策。

30.3.7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有关要求，采购人需购买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范围应当在清单之内采购。节能清单中无对应细化分类且节能清单中的产品确实无法满足工作需要的，允许在节能清单之外采购。

30.3.8 为了进一步推动金融支持政策更好适应市场主体的需要，扎实落实国务院关于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积极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根据中办、国办《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财政部、工信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等有关规定，按照市场主导、财政引导、银企自愿、风险自担的原则，中标（成交）投标人可根据自身资金需求，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在线申请，依法参加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活动。

目前的合作银行有：北京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信银行、中国平安银行、中国光大银行、浦发银行、兴业银行、中国工商银行、秦农银行、浙商银行、中国银行、西安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排名不分先后）。

30.3.8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陕财办采〔2026〕2 号相关文件规定，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投标企业按规定提供《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简称《声明函》。供应商提供虚假《声明函》、虚假证明文件谋取中标、成交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追究相应责任。供应商对其提供的产品出具《声明函》，是其产品享受政府采购对本国产品支持政策的先决条件，但不应作为对供应商的资格条件。不出具《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格式见附件）的，视为放弃享受本国产品价格扣除优惠政策，但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30.4 其他要求

30.4.1 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公司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公司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30.4.2 根据《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规定，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项目按废标处理：

- （1）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2）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3）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由采购代理公司发布废标公告。除采购任务取消外，本项目将重新组织招标。

30.4.3 在递交投标文件阶段、投标文件解密阶段、资格审查阶段或评标委员会评标阶段，当出现有效投标投标人不足 3 家时，除采购任务取消外，按照以下方式处理：

（1）招标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或者招标程序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改正后依法重新招标；

（2）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招标程序符合规定，需要采用其他采购方式采购的，采购人应当依法报财政部门批准。

30.4.4 采购代理机构将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除采购人代表、评标现场组织人员外，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有关人员对评标情况以及在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30.4.5 招标文件未明确的其他事项，按《政府采购法》及其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第三章 商务要求

条款号	内容
1	采购人名称：吴堡县水利局 地址：吴堡县宋家川镇水利坡 21 号 项目名称：吴堡县水利局 2026 年度农村水质提升工程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2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	交货期：150 日历天
4	质保期：验收之日起一年
5	1. 合同价即中标价，投标人应在投标报价表中包含但不限于完成本次招标所要求的货物、服务且验收合格的所有费用，包括设备费、运杂费（含保险）、转运费、指导安装及调试费、培训费及国家按现行税收政策征收的一切税费及其它相关的费用。 2. 合同总价一次包死，不受市场价格变化或实际工作量变化的影响。 3. 付款方式和程序： （1）由采购人负责结算，乙方开具相同金额的增值税发票交采购人（附详细清单）。 （2）付款方式： <u>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40%、货物全部送达采购人指定地点、到货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40%、货物安装调试完毕、最终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20%。</u>
6	质量保证： 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及材料必须保证质量可靠，进货渠道正常，应全面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招标文件未明确要求的内容，投标人须按采购产品主流标准配置或以招标人的补充要求为准。所供产品工艺质量应严格按国家最新发布的规范标准执行，如发生质量问题由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
7	安装、调试要求： 1、由投标人负责派技术人员到现场进行安装至验收合格。 2、投标人应在合同中向采购人提供安装及运行的进度计划表。 3、在履行合同过程中，除非得到乙方书面同意，否则如果发生逾期支付合同规定款项时，甲方应向乙方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每逾期 1 个月，甲方向乙方支付违约金金额为迟付金额的 5%，逾期支付超过 6 个月以上的，乙方有权向甲方提出索赔。 4、安装期间所发生的费用均由投标人负责。

8	技术培训： 应包括产品(设备)使用操作、保养、维修等培训内容。投标人需为采购人免费培训技术人员若干名，培训服务以受培训人员熟练掌握相应技能为原则。在产品(设备)投入使用初期进行必要的跟踪指导，保障产品(设备)的稳定运行。投标产品(设备)需在培训基地培训的，投标人应按要求履行，培训产生的交通费、食宿费、培训费、资料费应由投标人承担。
9	技术支持及服务： 1、技术资料： 1.1、产品合格证； 1.2、产品使用说明书（中文）； 2、技术培训： 乙方委派相关专业技术人员对所供设备进行现场技术培训，并能使受培训人员熟练掌握操作技能及使用方法。 3、安装指导 乙方委派相关专业技术人员对所供设备进行现场指导安装。 4、售后服务 乙方在接到甲方维修电话 2 小时做出响应，并与 2 个工作日内派出合格的维修人员到达现场进行维修服务。如因使用，保管不当或者人为损坏，酌情收取材料费及维修费，运输费。
10	验收： 由采购人和投标人共同对项目整体进行验收。其内容包括确认产品(设备)的产地、规格、型号和数量，对其产品(设备)技术指标、性能参数以及工程质量是否达到现行国家有关验收规范“合格”标准进行逐项检查。 1、所验产品(设备)的指标、性能参数通过验收达不到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承诺的，或在使用中发现采购人不能容忍的缺陷等，将视为产品(设备)验收不合格，投标人应无条件免费更换或退货。 2、若发现投标人有弄虚作假的，在投标阶段故意或随意夸大产品(设备)技术性能，投标人应无条件退货，并赔偿采购人相应的损失。 3、验收标准：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澄清函等技术指标进行验收。各项指标均应符合验收标准及要求。 4、验收合格后，填写验收单，双方签字生效。 5、验收依据：合同文本； 投标文件及澄清函、招标文件；

	国家和行业制定的相应的标准和规范。 产品(设备)验收清单(注明各部件的品名、数量、技术参数及要求 and 原产地或生产厂家)。
11	知识产权: 1. 所有涉及知识产权的产品及设计, 投标人必须确保采购人拥有其合法的、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 并免受任何侵权诉讼或索偿, 否则, 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2. 由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用户需求书、图纸、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资料, 投标人获得后, 应对其保密。除非采购人同意, 投标人不得向第三方透露或将其用于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开标后, 若采购人有要求, 投标人须归还采购人认为需保密的文件和资料, 并销毁所有相应的备份文件及资料。 3. 投标人应保证投标货物及服务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发法律或经济纠纷, 否则由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任何被投标人用于未经授权的商业目的行为所造成的违约或侵权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12	违约责任: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未按合同或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产品或供应的产品质量不能满足采购人技术要求, 采购单位有权单方终止合同, 甚至对投标人违约行为进行追究。
13	售后服务要求: 中标单位应当明确售后服务公约, 承诺免费维修服务条件。产品出现故障时, 中标单位须第一时间作出响应, 对于一般性故障, 提供 24 小时电话咨询服务, 协助用户解决问题。对于通过电话无法解决的问题, 将派出售后服务人员到用户现场解决问题。

第四章 合同条款

政 府 采 购 合 同

合同编号：_____

项目名称：吴堡县水利局 2026 年度农村水质提升工程

招 标 人：吴堡县水利局

投 标 人：_____

签署日期：_____

第一部分 协议书

（主要条款）

甲方： 吴堡县水利局

乙方： _____

一、合同内容

- 1、 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投标文件、招标文件、澄清、招标补充文件（或委托书）；
- 3、 投标文件或服务建议书；
- 4、 附录，即：附表内相关货物服务清单的所有的范围和内容；
- 5、 货物清单明细附件；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备忘录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二、合同价款

- 1、 合同含税总价 _____

2、 合同总价包括：是完成本项目全部内容所需的全部费用。报价包括产品达到采购人指定使用地点，具备正常使用条件所包含的费用，包括产品的设备费、运杂费（含保险）、转运费、指导安装及调试费、培训费及国家按现行税收政策征收的一切税费及其它相关的费用，甲方负责卸货就位。

三、合同结算

- 1、 付款方式： _____
- 2、 结算方式： _____
- 3、 结算单位：由甲方负责结算，乙方开具相同金额的增值税发票交采购人。

四、交货条件：

- 1、 交货地点： _____
- 2、 交货期： _____

五、运输

1、 乙方负责所有货物的运输。确保货物安全、完整到达使用地点，运杂费用包含在总价内，包括货物从供货地点到使用地点的运输费、保险费、搬运费等。

六、质量保证

- 1、乙方提供货物必须是原品牌制造厂制造的最新工艺、生产的最新产品。
- 2、所供货物必须是经过办理正常手续的全新产品。
- 3、货物性能稳定、具有较好的使用效果，质量保证措施完善，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 4、货物的质保期为____年，终身维护保养，质保期后，只收取成本费用。
- 5、包装要求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并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甲方指定地点。
- 6、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起诉。

七、技术服务

- 1、技术资料：
 - 1-1、产品合格证；
 - 1-2、产品使用说明书（中文）；
- 2、技术培训：

乙方委派相关专业技术人员对所供设备进行现场技术培训，并能使受培训人员熟练掌握操作技能及使用方法。
- 3、安装指导
乙方委派相关专业技术人员对所供设备进行现场指导安装。
- 4、售后服务
乙方在接到甲方维修电话 2 小时做出响应，并与 2 个工作日内派出合格的维修人员到达现场进行维修服务。如因使用，保管不当或者人为损坏，酌情收取材料费及维修费，运输费。

八、验收

- 1、到货验收：货物到货后，由甲方与乙方共同进行外观验收，验收内容包括，外包装的完好性，货物品牌、规格、数量及产地与合同要求的一致性。
- 2、最终验收：乙方填写验收单，并向甲方提交实施过程中的所有资料，以便甲方日后管理和维护。
- 3、验收依据：

3-1、合同文本、合同附件。

3-2、国内相应的标准、规范。

九、违约责任

1、按《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妨碍按时交货的情况，应及时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酌情延长交货时间或对乙方加收误期赔偿金。

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除非得到乙方书面同意，否则如果发生逾期支付合同规定款项时，甲方应向乙方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每逾期 1 个月，甲方向乙方支付违约金金额为迟付金额的 5%，逾期支付超过 6 个月以上，乙方有权向甲方提出索赔。

十、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作为合同补充，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正本一式贰份，甲方、乙方双方各执壹份。

3、合同经甲乙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合同签订地点为_____。

4、生效时间：合同签订收到货款。

甲方名称（盖章）：

地址：吴堡县宋家川街道办水利坡21号

代表人（签字）：

电话：09126521178

开户银行：吴堡农商银行

税号：

帐号：2710090101201000026877

乙方名称：

地址：

代表人（签字）：

电话：

税号：

开户银行：

帐号：

第五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一)、采购内容：

- 1、采购名称：吴堡县水利局 2026 年度农村水质提升工程
- 2、采购预算：3900000.00 元
- 3、供货期：150 日历天
- 4、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 5、价格信息来源：市场询价，咨询相关技术专家
- 6、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7、货物概况：吴堡县水利局 2026 年度农村水质提升工程项目主要包括采购成套水设备处理安装调试、单套过滤设备安装调试、除铭设备等。具体内容详见采购清单及要求。
- 8、质保期：验收之日起一年。

(二)、采购清单：

吴堡县水利局 2026 年度农村水质提升工程采购汇总表

序 号	项目名称	分项名称	合价（元）
1	吴堡县水利局 2026 年度农村水质提升工 程	吴堡县农村供水工程水质提升项目	
2		吴堡县农村供水工程水质提升项目（维修）	
合计：大写：_____			

吴堡县农村供水工程水质提升项目清单明细

项目名称	序号	系统单元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品牌	型号	生产厂家	具体技术参数与功能要求
吴堡县农村供水工程水质提升项目	1	成套水处理设备安装调试	项	12			/	/	/	管道材质： UPVC
	2	单套过滤设备安装调试	项	4			/	/	/	管道材质： UPVC
	3	太阳能消毒设备安装调试	项	1			/	/	/	管道材质： UPVC
	4	单套次氯酸钠发生器安装调试	项	1			/	/	/	管道材质： UPVC
	5	水处理设备保温	套	17			/	/	/	设备间管道采用电伴热+保温棉方式保温+冬季排空阀
	6	拆除原有超滤设备	套	1			/	/	/	拆除旧设备
	7▲	臭氧消毒设备（常电）	套	7						臭氧产量： 20g/H，供电方式：常电
	8	臭氧消毒设备（太阳能）	套	5						臭氧产量： 20g/H，供电方式：太阳能。自带发电系统

9	除铬设备	套	3						处理水量 5m ³ /h，全自动控制。 原水经处理后铬含量达到国家标准。
10▲	次氯酸钠发生器	套	8						NaClO-50，小时产氯量 50g
11	多介质过滤器	套	1						处理水量 5T/h
12▲	反渗透水处理设备	套	4						处理水量 5m ³ /h，全自动控制。
13	钢筋混凝土蓄水池	项	1			/	/	/	50m ³
14	加压泵组	套	8						包含 2m ³ 水罐，配套增压泵，自带控制系统
15	潜水泵	台	1						流量 8m ³ /H,扬程 200m
16	设备间	项	5			/	/	/	设备间尺寸：5*4*3m，材质：砖混
17	维修原有超滤设备	套	1			/	/	/	维修原有超滤设备，功能恢复
18	维修原有反渗透设备	套	3			/	/	/	维修原有反渗透设备，功能恢复

	19	一体化除氟设备	套	6						处理水量 5m³/h，全自动控制。 原水经处理后氟含量达到国家标准。
合计（元）							大写：_____			

吴堡县农村供水工程水质提升项目（维修）清单明细

项目名称	序号	系统单元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品牌	型号	生产厂家	具体技术参数与功能要求
吴堡县农村供水工程水质提升项目（维修）	1	超滤膜	支	142						更换超滤膜，规格：90A1210
	2	反渗透膜	支	30						更换 RO 膜，规格：8040
	3	废旧滤料清理	项	22			/	/	/	清掏清理旧滤料
	4	活性炭滤料	套	22						原有设备过滤罐 更换活性炭滤料， 恢复过滤功能

	5	精密过滤器	台	2						材质：不锈钢。处理水量 4m³ /H。
	6	破损管道修复	项	2			/	/	/	修复破损管路，材质：PVC,规格：DN50。
	7	石英砂滤料	套	22						原有设备过滤罐更换石英砂滤料，恢复过滤功能
	8	维修调试原有设备	项	22			/	/	/	对原有设备进行调试，保证正常运行
	9	紫外线杀菌器	台	1						材质：不锈钢，电压：220V。处理水量 4m³ /H。
合计（元）							大写：_____			

注：1、以上带“▲”为核心产品；▲货物提供合法来源渠道证明文件及产品质量保证承诺书；2、以上价格含采购人指定交货地点的包括设备费、运杂费（含保险）、转运费、指导安装及调试费、培训费及国家按现行税收政策征收的一切税费及其它相关的费用。

(三) 设备参数要求

一、太阳能臭氧消毒设备★

太阳能臭氧消毒设备与拉电臭氧消毒设备解决供水中的水质污染问题，有效改善水质。

臭氧消毒设备的水氧混合器曝气器安装到水箱内部，控制柜在水箱外部安装，中间通过线缆、导气管连接，混合器内有高效混合曝气装置在水箱内部以达到更好的消毒效果；

利用太阳能板将太阳能转化为电能，为设备提供动力降低对传统电能的依赖。

1、太阳能式臭氧消毒器设备要求

1.1、太阳能电池板

类型：单晶硅 / 多晶硅

峰值功率：200w

转换效率：17%~22%

工作电压：18V/36V

防护等级：IP65

1.2、蓄电池组（储能）

类型：免维护铅酸胶体电池

容量：要求满足 2~3 天阴雨天续航

循环寿命：≥500 次

放电深度：≤70%

1.3、控制器

太阳能控制器：10A~50A，PWM/MPPT 型

逆变器：纯正弦波，功率 300W~500W

转换效率：≥90%

保护功能：过充、过放、过载、短路、反接

1.4、臭氧管寿命：8000~12000 小时

1.5、消毒效果

大肠杆菌：杀灭率 ≥99.99%

细菌总数：去除率 ≥99%

病毒：灭活率 ≥99.9%

除藻率：≥98%

1.6、设备其他要求

全自动净化，杀菌灭藻速度快，且具有广谱性，几乎可以杀灭所有微生物；

无二次污染，消毒物质消毒后还原成 O₂ 和 H₂ O；

消毒彻底、无死角、循环扩散处理，具有持续消毒效果；

安装方便，无需破坏原水箱结构；

时间设定运行自动，工作状态可调，无需专人看管；

采用纳米石英陶瓷管，双不锈钢放电电极；

风冷技术及最优化的气源处理系统配置；

利用太阳能作为能源，无需外接电源，节约能源，降低运行成本；

不会产生二次污染，符合环保要求；

2、设备配置清单

序号	名称	型号	数量	单位	备注
1	臭氧发生器	臭氧产量：20g/h，风冷，功率 ≥300W，电源 220V	1	台	
2	太阳能发电板	200W	2	块	
3	太阳能蓄电池	电池容量：≥100AH	2	块	
4	太阳能控制器、逆变器	DC24V 变 AC220V，功率：≥ 500W	1	台	
5	室外防雨柜	碳钢喷塑，防护等级 IP54	1	台	
6	臭氧管路	配套硅胶管	1	套	

二、除铬设备★

根据《村镇供水工程技术规范》（GB/T 43824-2024）和《小型农村供水工程规范化提升技术规程》（SL/T 825-2024）的相关推荐要求，铬（六价）和氟化物超标时，应首选寻找优质水源替换；若无优质水源的情况下，应选择技术经济合理的净水工艺。

1、设备工艺要求：

本次采用复合方式，活性炭加四氧化三铁吸附工艺。

四氧化三铁（ Fe_3O_4 ）活性炭（AC）

主要机理 吸附 + 化学还原。将高毒、易溶的 Cr(VI) 还原为低毒、难溶的 Cr(III)，并形成沉淀吸附在其表面。 物理吸附 + 少量化学吸附。主要依靠巨大的比表面积吸附铬酸根离子，但无法改变其价态。

可利用磁性快速从水中分离。设备需要定期反冲洗以防止堵塞。

组合方式是：活性炭在上层，四氧化三铁在下层。

活性炭作为上层滤料，首先去除水中的悬浮物、有机物、余氯等杂质。为下层的四氧化三铁创造了良好的工作环境：

活性炭先进行“粗吸附”和预处理，四氧化三铁专注于深度去除铬，整个系统的效率和寿命都得到提升。

2、设备要求：

2.1、基炭要求（食品级 / 饮用水级）

原料：椰壳活性炭（首选，灰分低、无重金属溶出）

粒径：0.9~1.5 mm（16~20 目）

碘值： $\geq 1000 \text{ mg/g}$ （微孔发达，吸附效率高）

亚甲蓝值： $\geq 120 \text{ mg/g}$

BET 比表面积： $900 \sim 1100 \text{ m}^2/\text{g}$

强度： $\geq 97\%$ （耐水冲、不粉化）

灰分： $\leq 3\%$ （低杂质，防二次污染）

重金属溶出：Pb、As、Cd、Hg 等远低于国标限值

2.2、 Fe_3O_4 负载参数

负载方式：化学共沉淀法（纳米级均匀负载）

负载量：10%~20 wt%（饮用水优选 15%，兼顾吸附与安全性）

饱和磁化强度：15~20 emu/g（满足磁分离，防流失）

粒径：Fe₃ O₄ 纳米颗粒 10~30 nm

零电荷点（pH_{pnc}）：6.0~7.0（适配饮用水 pH）

2.3、吸附容量

有效容量：5~15 mg/g（按出水≤0.05 mg/L 控制）

堆积密度：0.50~0.60 g/cm³

2.3、出水水质要求

六价铬（Cr⁶⁺）：≤0.05 mg/L（GB 5749-2022 强制性）

总铬（Total Cr）：≤0.05 mg/L

铁离子溶出：≤0.3 mg/L（国标限值）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去除率：≥99%（进水 1 mg/L → 出水≤0.01 mg/L）

产品应为全自动型，通过控制阀来进行对过滤器运行，正洗、反洗等状态的控制。

3、配置清单

序号	名称	型号	数量	单位	备注
1	罐体	直径 750mm，材质：玻璃钢	1	台	
2	除铬滤料	活性炭+四氧化三铁	1	套	
3	控制阀	液晶显示，自动反冲洗	1	个	
4	管路连接	DN25,UPVC 材质	10	米	

三、除氟过滤设备★

根据《村镇供水工程技术规范》（GB/T 43824-2024）和《小型农村供水工程规范化提升技术规程》（SL/T 825-2024）的相关推荐要求，铬（六价）和氟化物超标时，应首选寻找优质水源替换；若无优质水源的情况下，应选择技术经济合理的净水工艺。活性氧化铝除氟是目前地下水、农村饮水、小型水厂最成熟、应用最广的除氟工艺，设备结构简单、运行稳定、成本适中。

1、设备整体要求

1.1. 设备组成

整套设备由以下几部分构成：

活性氧化铝吸附罐体：核心除氟单元，内装活性氧化铝滤料

再生系统：再生液箱、再生泵、计量装置（使用硫酸铝或氢氧化钠）

出水控制阀、流量计、压力表等自控 / 手动阀门

1.2. 适用场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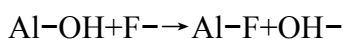
村镇集中供水出水要求达到国家生活饮用水标准：氟化物 $\leq 1.0 \text{ mg/L}$

2、工作原理

2.1. 核心原理：离子交换 + 物理吸附

活性氧化铝是一种高孔隙率、大比表面积的两性氧化物，表面富含羟基（-OH）。

它会与水中氟离子发生离子交换反应：



滤料表面的羟基（-OH）被氟离子（ F^- ）替换

同时伴随物理吸附，进一步提高除氟效果

2.2. 再生原理

当滤料吸附饱和，出水氟超标时，需要再生恢复吸附能力。

常用再生剂：

硫酸铝溶液（最常用）

或氢氧化钠

再生反应大致为：



氟离子被置换下来，随再生废液排出，滤料恢复羟基结构，可再次投入除氟。

3、设备运行流程要求

原水 → 预处理（去浊）

进入活性氧化铝罐体，发生离子交换除氟

出水氟达标，进入清水池

运行一段时间后，滤料饱和

启动再生：进再生液 → 浸泡 → 冲洗 → 重新投入使用

4、设备要求

4.1、石英砂（预处理）

粒径

上层精滤：0.6~1.2 mm（除浊）

下层承托：2~4 mm、4~8 mm（级配）

SiO₂ 含量：≥98%

盐酸可溶率：≤0.2%

堆积密度：1.6~1.8 g/cm³

作用：保护活性氧化铝，去除浊度、泥沙、胶体，防止堵塞微孔

4.2、活性氧化铝（除氟主滤料）

外观：白色或微红色球状颗粒

粒径：0.5~1.5 mm（国标推荐）

比表面积：≥300 m²/g

孔容：≥0.38 cm³/g

强度：≥150 N/颗

堆积密度：0.7~0.8 g/cm³

静态吸附容量：1.2~4.5 mg(F⁻)/g(Al₂O₃)

工程动态容量：3~5 g(F⁻)/kg(Al₂O₃)（pH 6.0~6.5）

出水氟标准：≤1.0 mg/L（GB 5749-2022）

4.3、出水水质标准

氟化物（F⁻）：≤1.0 mg/L（国标 GB 5749-2022）

铝离子（Al³⁺）：≤0.2 mg/L

pH 值：6.5~8.5

去除率： $\geq 75\% \sim 90\%$

4.4、其他要求

设备简单，占地小，运行成本低

滤料可再生，可反复使用，寿命长

适合中小型、分散式供水工程

出水稳定，维护简单

5、配置清单

序号	名称	型号	数量	单位	备注
1	罐体	直径 750mm，材质：玻璃钢	1	台	
2	除氟滤料	石英砂+活性氧化铝	1	套	
3	控制阀	液晶显示，自动反冲洗	1	个	
4	管路连接	DN25, UPVC 材质	10	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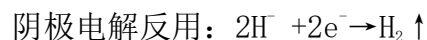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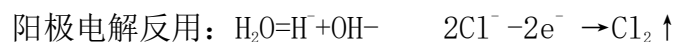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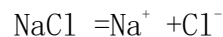
四、次氯酸钠发生器★

全自动次氯酸钠发生器以盐 + 水 + 电现场制备次氯酸钠消毒液，无液氯安全风险，定期箱原料桶加入精制细盐，实现产药及投加。并设有多路设备保护：缺水保护、电解液温度检测、整流电源电压保护，保证设备正常运行。设备功能：杀灭细菌、病毒、芽孢、藻类，抑制管网生物膜，保障供水安全。

1、工作原理

1、在盐水溶液中含有，钠离子、氢离子、氢氧根和氯离子等几种，按照电解理论，当接入电极时，在一定的电压下，电解质溶液由于离子的移动和电极反应，发生导电作用，这时氯离子、氢氧根等阴离子向阳极移动，而钠离子、氢离子等阳离子向阴极移动，并在相应的电极上发生放电，从而进行氧化还原反应，生成相应的物质。

2、 盐水溶液电解过程可用下列反应方程式表示：



2、设备要求

2.1、核心性能参数要求（额定工况）

有效氯产量：50 g/h（连续运行，24h 额定）

消毒液浓度：6000 ~ 9000 mg/L (0.6% ~ 0.9%)

原料：食品级未加碘食用盐（GB 2721）+ 生活饮用水

盐水浓度：3% ~ 5%（标准 4%）

电解方式：无隔膜电解，自动倒极清洗（防结垢）

电极材质：钛基贵金属涂层（寿命 ≥ 3 年）

杀菌率：≥ 99.99%（细菌、大肠菌群、病毒）

2.2、水电消耗参数

供电：AC 220V ± 10% / 50Hz，单相

总功率：≤ 0.5 kW

直流电耗：≤ 3.0 kWh / kg 有效氯

盐耗：≤ 4.0 kg NaCl / kg 有效氯（约 200 g/h）

冷却 / 稀释水：≤ 10 L/h（自来水）

2.3、运行控制参数（饮用水）

控制模式：全自动

电解电流：40 ~ 50 A（夏季 40A，冬季 50A）

电解电压：单槽 4 ~ 6 V

电解液温升：<12℃

连续工作：24 h / d

投加方式：连续投加至清水池 / 管网

余氯控制：出厂水 0.3 ~ 0.5 mg/L，管网末梢 ≥0.05 mg/L

2.4、卫生安全参数（强制国标）

重金属溶出：As、Pb、Cd、Hg、Cr 等远低于 GB 5749 限值国家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溶液 pH：8 ~ 10（弱碱性，无腐蚀）

副产物：无致癌卤代物（优于液氯）

卫生认证：设备符合设备符合涉及饮用水卫生安全产品卫生许可批件。

3、主要成分或部件

部件名称	规格	材质
钛阳极	330*92 型	TA1 钛
钛阴极	330*92 型	TA1 钛
管材	Φ 20mm	PVC-U
管材	Φ 32mm	PVC-U
弯头	Φ 20mm	PVC-U
直节	Φ 20mm	PVC-U
内丝	Φ 20mm	PVC-U
大小头	Φ 20*25mm	PVC-U
弯头	Φ 32mm	PVC-U
胶粘剂	410g	PVC-U

五、反渗透设备★

高效去除水中溶解性盐类、重金属、氟化物、硫酸盐、钙镁离子、有机物、胶体、细菌、病毒。出水电导率、脱盐率稳定，满足原水中多种参数超标的处理要求，使饮用水达到国标要求，保障民众用水安全、健康。

设备可自动启停、高低压保护、自动冲洗、故障报警，可无人值守。

1、设备参数

设备型号：5T/h 一级反渗透纯水设备

产水量：5 m³/h（25℃，设计水温），日产水量约 120m³

脱盐率：≥97%~99%

回收率：约 70%~75%（浓水约 1.5~2m³/h）

适用水源：自来水、地下水、井水、地表水

出水水质：满足饮用水要求

工艺流程（标准配置）

原水箱 → 原水泵 → 多介质过滤器 → 活性炭过滤器 → 阻垢剂加药装置 → 精密过滤器（5 μm） → 高压泵 → 反渗透膜组件 → 纯水箱 → 用水点

1.1、相关规范与标准

GJ/T119-2000《反渗透水处理设备》

HG20512-1992《仪表配管，配线设计规定》

DL/T588-1996《水质污染指数测定方法》

JB2932-1999《水处理设备制造技术条件》

GB50055-93《通用用电设备配电设计规范》

CJ24.1-88《水处理用石英砂滤料》

ZBJ98003-87《水处理设备油漆，包装技术条件》

GB50250-94《工业安装工程质量检验评定统一标准》

膜安装使用技术手册

特种泵业产品技术手册和软件包

各种药剂使用技术方法

《水处理设备制造技术条件》JB2932-86

《生活饮用水水质标准》GB5749-85

《饮用水水质标准》CJ94-1999

《纯水水处理导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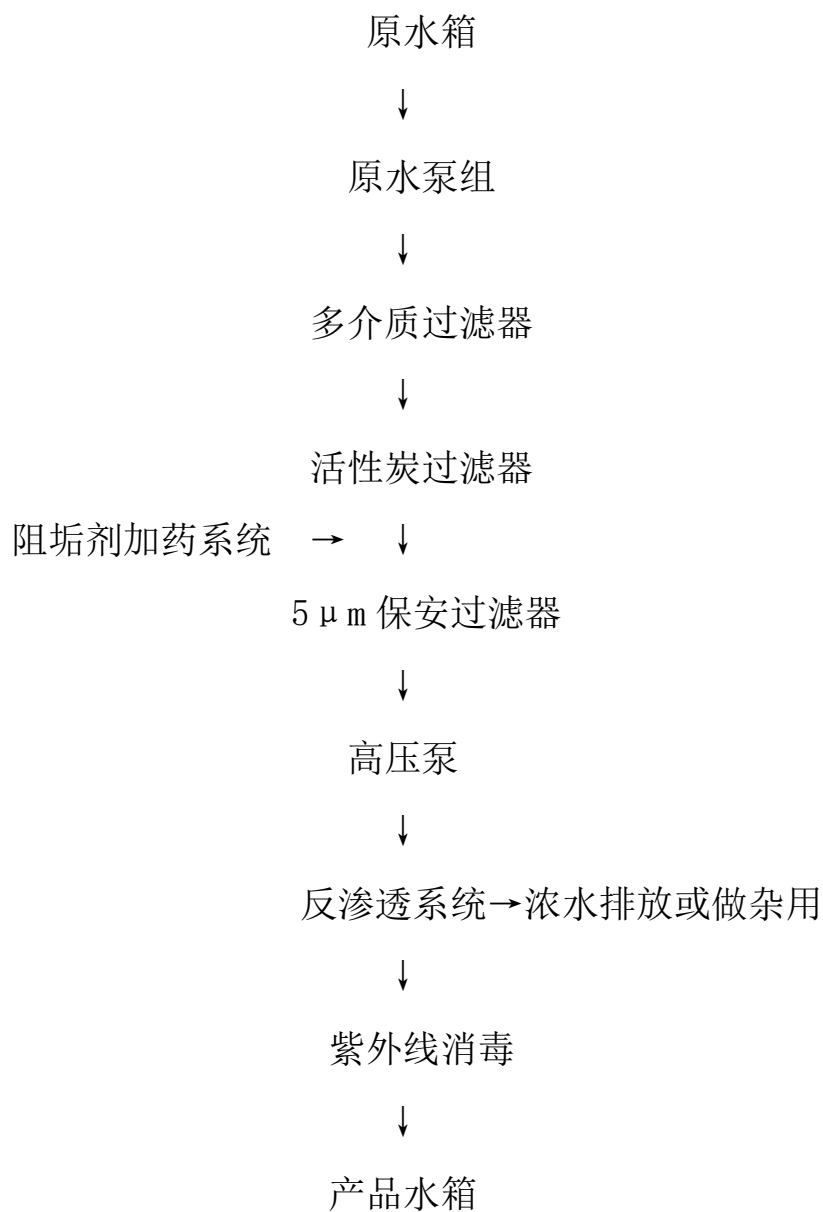
《反渗透设计选型条件》

控制设备、测量仪表和电器设备的设计、制造符合有关规定和标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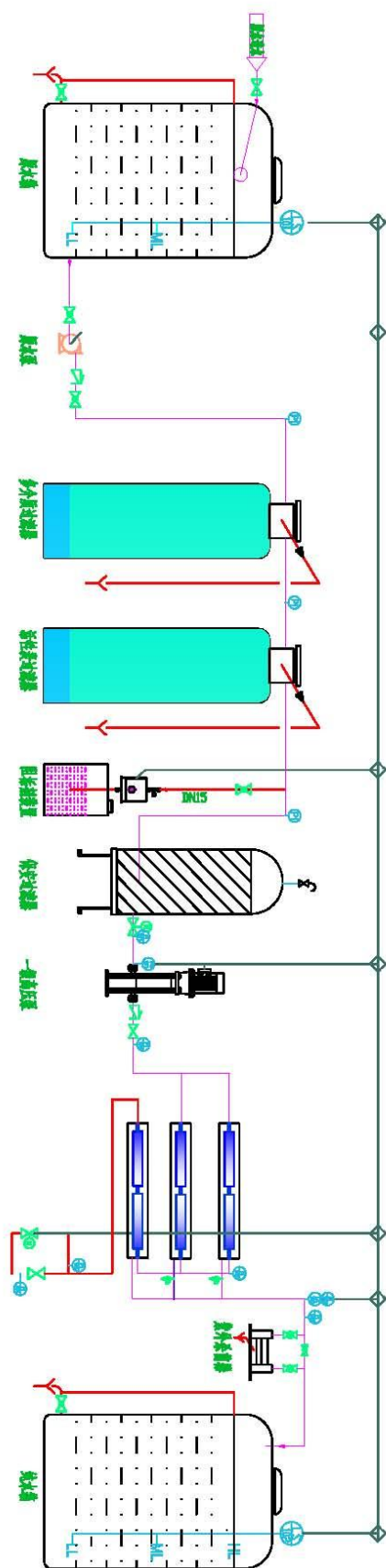
2、 工艺流程及设备

工艺流程及其描述：

本工程采用反渗透设备为核心的制水工艺，工艺流程简图如下：



系统图:



3、设备要求

3.1、核心处理参数

额定产水量：5.0 m³/h（25℃，标准回收率 75%）

脱盐率：≥99%（新膜），长期稳定 ≥99.5%

出水电导率：≤10 μS/cm（原水≤1000 μS/cm 时），优质工况可≤5 μS/cm

出水 pH：5.0~7.5

系统回收率：70%~75%

工作压力：1.0~1.5 MPa

3.2、预处理系统参数

3.2.1、多介质过滤器（石英砂）

滤速：8~12 m/h

滤料：石英砂级配 0.6~2.0 mm

反洗强度：12~15 L/(m²·s)

3.2.2、活性炭过滤器

碘值≥900 mg/g

去除余氯、有机物、异味

3.2.3、精密保安过滤器

精度：5 μm

滤芯：PP 熔喷

3.2.4、阻垢剂加药系统

投加量：2~5 ppm

防止膜面结垢（CaCO₃、CaSO₄ 等）

3.3、电气与控制参数要求

电源：AC 380V/220V 50Hz

总装机功率：≈6.0~7.5 kW

运行功率：≈5.0 kW

控制方式：全自动

高低压保护

自动冲洗

缺水保护、满水停机

开机自动冲洗：15～30 s

3.4、出水水质标准

符合 GB 5749 生活饮用水 深度净化要求

细菌总数、大肠菌群：未检出

浊度：≤0.1 NTU

3.5、设备卫生认证要求

卫生认证：设备符合涉及饮用水卫生安全产品卫生许可批件。

4、设备配置表：

序号	名称	型号	数量	单位	备注
1	5m³ /小时反渗透主机	RO-5.0	1	套	不锈钢机架
2	RO 膜	8040	5	只	
3	浮球开关		2	支	
4	预处理系统				
4.1	石英砂过滤罐		1	套	
4.2	活性炭过滤罐		1	套	
4.3	石英砂		1	套	
4.4	活性炭		1	套	
5	加药系统				
5.1	药箱		1	只	
5.2	加药泵		1	只	
5.3	阻垢剂		1	桶	
6	内部管件	PVC	1	批	

六、保温★

核心功能：管道防冻、保温、维持工艺温度

功能要求：通过像素化电加热模块，精准控温，节能且易于维护。

系统组成与原理

1. 核心单元

像素电伴热带 / 发热电缆：

由多个独立的加热像素单元串联 / 并联组成。每个单元功率恒定，可单独控制或成组控制。

材质：通常采用镍铬合金丝、PTC 自限温材料或碳纤维。

特点：功率密度高（50W/m - 200W/m）、发热均匀、响应速度快。

绝缘保护层：耐高温阻燃胶带、玻纤编织层、金属屏蔽层。

温控系统：

温控器：接触式（贴在管壁）或插入式，监测管内温度。

2. 设备要求

温度监测：温度传感器实时采集管道温度。

像素加热：当管温低于设定值（如 5℃），控制系统触发对应像素段通电发热。

热传导：热量通过导热胶 / 铝箔均匀传递给管道，提升管内介质温度。

恒温维持：当温度达到设定值（如 10℃），系统自动断电，进入保温状态。

循环往复：实现管道全程恒温防冻。

3. 设计标准与参数

执行标准

GB/T 20631-2018 《电气安装用热带》

GB 12366-2009 《额定电压 450/750V 及以下聚氯乙烯绝缘电缆》

GB 50254 《电气装置安装工程 低压电器、施工及质量验收规范》

4. 施工工艺要求

管道清理：清除管道表面油污、灰尘。

导热处理：在管道外表面均匀涂抹导热硅脂或铺设高导热铝箔胶带，提升热效率。

像素伴热带铺设：

沿管道轴向平行铺设，严禁重叠缠绕（防止局部过热）。

每隔 300-500mm 用耐高温扎带或不锈钢扎带固定一圈。

接头处需做防水和绝缘密封处理。

温度传感器安装：在管道最低点或重点保温段，紧贴管壁安装温度探头。

接线与测试：连接温控线和电源线，进行通电测试，确保各回路通断正常、绝缘达标。

保温层施工：分层铺设保温材料，接缝处用铝箔胶带密封，拼接处错开。

注：以上“★”为重要性能参数。

（四）其他要求

- 1、▲本标投核心产品，生产厂家必须具有根据现场情况定制水质处理能力。满足水处理量，确保系统稳定运行。
- 2、采购清单中的技术参数要求如果有前后不一致的，以最优为准。
- 3、投标人应具备完成本次供货的能力，保证投标产品的供货来源渠道合法正切提供核心产品的来源渠道合法证明材料及产品质量保证承诺书;凡投标报价中注明的材料和设备的产地、生产厂家。单位品牌、型号规格、由招标方组织人员严格确认、验证每项材料、设备等。本工程用的材料必须有合格证或试验证明，标明有效期的必须在有效期内。所用的设备必须专业生产合格证和铭牌。
- 4、本项目为交钥匙项目，即投标报价包含系统的设计、设备供应、运输、安装调试、直至验收合格交付使用及保修期内的免费维修的全部费用。
- 5、提供核心产品为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候选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 6、质量保证
 - 6.1、所有产品质量必须符合国家行业有关规范和相关政策。所有设备及辅材必须是未使用过的新产品，质量优良、渠道正当，配置合理，满足采购要求。
 - 6.2、若发现质量不合格，甲方有权拒付所有项目款;若产品因运输等原因造成质量问题，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 6.3、所有产品质保期以产品制造厂承诺时间为准，在质保期内出现缺陷等问题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 7、包装、运输要求：
 - 7.1、包装：成交人应承担由于其包装或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的车辆锈蚀、损坏和碰撞等任何损失造成的责任或费用。
 - 7.2、运输：选择运输风险小、运费低、距离短的运输路线。运杂费一次包死在总价内，包括生产厂地到采购人指定的供货地点所需的装卸、运输费、保险费、现场保管费、二次倒运费、吊装费等费用。

第六章 评标方法

一、评审办法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

二、评标程序

开标（签到、解密）后，按照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综合评估打分、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的工作程序进行评审。在上一步评审中按无效投标处理的投标人，不进入下一步的评审。

（一）资格审查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	供应商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附营业执照的 2024 年或 2025 年企业年度报告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2	财务状况报告	财务状况良好，提供 2024 年度或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包括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须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开标时间前三个月内资信证明。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开标时间前三个月内资信证明。注：审计报告须在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s://acc.mof.gov.cn ）报备的财务审计报告可查询，并提供网页查询截图。
3	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 2025 年 6 月 1 日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材料；
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提供 2025 年 6 月 1 日至今已缴存的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五险一金其中一项即可，应可查询），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信用记录	投标人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投标人及法定代表人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投标人提供企业信用报告（信用报告正文部分“六、信用承诺信息”较多，此项可不提供，其余内容须完整），投标人及法定代表人提供网页查询截图加盖企业原色印章（“信用中国”网站中失信被执行人查询截图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shixin/）中全国范围内查询为准）。提供本项目发出公告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查询的相关信誉要求完整截图；
6	承诺函	供应商需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7	书面声明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
8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按招标文件格式填写）；
9	控股管理关系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提供《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且一个投标供应商只能参与采购人同期发布公告内一个合同包的政府采购活动；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投标供应商未以联合体形式提交即可，无需提供证明材料。
11	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提供榆林市政府采购货物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及信用中国（陕西榆林）主动承诺网页截图；
12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信用承诺书代替（提供投标信用承诺书及信用中国（陕西榆林）主动承诺网页截图）；
13	中小企业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不满足中小企业政策规定的，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投标活动。满足要求的中小企业须提供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满足要求的监狱企业、福利性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微企业。

（二）符合性审查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投标文件语言	投标文件语言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2	投标文件封面、投标函、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三处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三处均无遗漏，且与所投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完全一致
3	投标文件签署、盖章	均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4	投标文件组成	投标文件应包含以下内容：（1）资格证明文件；（2）符合性证明文件；（3）投标方案。
5	投标保证金（投标信用承诺书代替）的有效性	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有效的“投标信用承诺书”。
6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7	开标一览表	（1）投标报价符合唯一性要求； （2）开标一览表填写符合要求； （3）计量单位、报价货币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4）未超出采购预算或招标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 （5）未低于成本，未形成不正当竞争。
8	技术/服务要求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合格投标人、合格的货物、工程或服务要求，技术/服务没有重大偏离和保留。
9	无其他招标文件或法规明确规定响应无效的事项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投标人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没有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被视为无效投标的其他条款。
10	合同条款	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合同基本条款的要求。
11	投标文件格式、内容、要求是否响应招标文件	符合第七部分“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三）综合比较与评价

评审要素及分值一览表

评标要素	权值%	评标标准
投标报价 (30 分)	30	价格评分满分为 30 分，以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商务和技术要求的最低投标价格为基准值；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备注：1、计算分数时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 2、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的规定，①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②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技术指标评审 (6 分)	6	带“★”号项参数为货物重要性能参数，供应商技术参数响应与招标文件对比有负偏离的或未提供有效佐证材料的，每负偏离一项扣 1 分，扣完为止。
来源渠道 (3 分)	3	投标人提供第五章“采购清单及要求”中标注“▲”货物的合法来源渠道证明文件及产品质量保证承诺书（证明文件例如：销售协议、代理协议、原厂授权等。如为厂商直接参与投标的，须提供相关证明或承诺），每提供一个产品的合法来源渠道证明文件及产品质量保证承诺书得 1 分，满分 3 分。不提供不得分。 评审依据：以加盖投标人公章的证明材料为计分依据。
实施方案 (18 分)	6	一、评审内容 根据项目实际需求，提供供货方案及技术保障措施，内容包含：①供货方案：交货时间、供货人员配备（注明本项目供货主要项目负责人）货物包装运输规范、供货不及时的应对措施；②产品技术保障：产品性能、使用寿命、技术保障。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依据（满分 6 分） ①供货方案：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1 分，满分 3 分； ②产品技术保障：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1 分，满分 3 分。
	6	一、评审内容 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供实施过程中的重点难点措施及保密方案，方案包括①重点、难点：对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出现的重难点进行全面分析，具有对应的措施方案；②保密方案：保密管理制度及服务人员的保密措施。

评标要素	权值%	评标标准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依据（满分 6 分） ①重点、难点：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1 分，满分 3 分； ②保密方案：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1 分，满分 3 分。
	6	一、评审内容 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供项目进度实施方案，方案包括①项目进度安排：详细列出合同履行过程中的主要工作内容（对各工作内容进行详细描述）；②验收方式与手段：列出项目实施的验收条件、验收准备资料、验收方案及步骤、验收不合格处理方法。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依据（满分 6 分） ①项目进度安排：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1 分，满分 3 分。 ②验收方式与手段：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1 分，满分 3 分。
设备设施维护管理方案 (18)	18	一、评审内容 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供设备设施维护管理方案，方案包括①设备设施及软件系统维护企业管理措施，在维护设备及系统有全面具体策略及重难点分析；②日常维护与巡检计划，明确定期巡检、频次、内容、标准、记录、整改闭环；③维护管理人员，包括组织管理方案、人员配置、职责分配；④故障响应与维修处置，包括包括时间上的响应、设备及系统故障解决具体方案及流程；⑤应急保障与预案，列出具体各种预想故障及人员伤亡解决具体步骤；⑥安全管理与质量控制，包括操作规程、防护、隐患排查、维修标准、验收、备件管理、质量追溯、考核机制、安全记录。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依据（满分 18 分） ①设备设施维护具体方案：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1 分，满分 3 分。 ②日常维护与巡检计划：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1 分，满分 3 分。 ③维护管理人员：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1 分，满分 3 分。 ④故障响应与维修处置：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1 分，满分 3 分。 ⑤应急保障与预案：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1 分，满分 3 分。 ⑥安全管理与质量控制：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1 分，满分 3 分。

评标要素	权值%	评标标准
质量保证 (6 分)	6	一、评审内容 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供质量保证方案，方案包括①质量要求，所投设备技术工艺先进，性能稳定，具有较好的使用效果，质量保证完善符合国际、国内相关标准，能够保证质量且按期交货；②质量保障承诺书，并在承诺书中明确产品出现质量问题后的处置措施、应急措施及处罚措施。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方案能结合最技术系统，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依据（满分 6 分） ①质量要求：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1 分，满分 3 分； ②质量保障承诺书：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1 分，满分 3 分。
售后服务 (13 分)	12	一、评审内容 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供售后服务方案，方案包括①服务制度需包括服务规范、服务流程、服务监督与奖惩、服务制度管理；②服务体系需包括组织管理、服务网点、人员配置、技术培训、服务投入，组织管理机构应严密、职责分工应明确，网点、人员信息应真实可查询；③配送安装包括配送服务、安装调试；④售后服务响应与处理，包括维修保障、维修设施、技术支持、维修进度、投诉渠道、投诉处理及包括 24 小时接听电话、2 小时内做出响应，2 个工作日内派出合格的维修人员到达现场进行维修服务，4 小时可故障排除。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依据（满分 12 分） ①服务制度：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1 分，满分 3 分； ②服务体系：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1 分，满分 3 分； ③配送安装：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1 分，满分 3 分； ④售后服务响应与处理：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1 分，满分 3 分。
	1	备品备件价格优惠承诺（1 分），备品备件价格与同期市场价格相比，不优惠的本项不得分，每优惠 5%加 0.5 分，最高加 1 分。
设备整体效果方案 (6 分)	6	一、评审内容 结合本项目及清单，实际情况，提供设备效果方案，方案包括①安装工艺流程包括详细列出本次采购货物设计工艺流程、体现专业特点、文化理念和价值取向；②设备效果内容包括设计思路准确超前、设计亮点突出，全面完整，符合项目要求。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评标要素	权值%	评标标准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依据（满分 6 分） ①工艺流程：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1 分，满分 3 分； ②效果内容：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1 分，满分 3 分。
总分		100 分
备注： 1）评委对同一投标人的同一评分项打分出现畸高畸低情形时，需作出说明。 2）评委打分超过得分界限或未按本表规定赋分时该评委的打分作废，不计入汇总分，以上打分项目如有缺项或错误或只有标题无实质性内容者，该项得 0 分。 3）若出现综合得分并列时，比较价格得分，此分项得分高者排序在前；若价格得分仍相同，比较技术得分，此分项得分高者排序在前；若技术得分仍相同，则由全体评标委员会成员无记名投票，得票高者排序在前。 4）计算分数时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 5）评标过程中，若出现特殊情况时，由评标委员会决定暂停评标，并提出具体处理意见。 6）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递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第七章 投标文件构成及格式

项目编号：

吴堡县水利局 2026 年度农村水质提升工程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名称：_____（盖章）

时 间：_____

目 录

一、资格证明文件

- 1、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
- 2、财务状况报告
- 3、社保缴纳证明
- 4、税收缴纳证明
- 5、信用记录
- 6、承诺函
- 7、书面声明
- 8、法定代表人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9、控股管理关系
- 10、非联合体声明
- 11、承诺书
- 12、其他材料

二、符合性证明文件

- 1、投标函
- 2、开标一览表
- 3、投标分项报价表
- 4、投标人承诺书
- 5、技术参数响应表
- 6、商务偏离表
- 7、合同条款响应

三、投标方案

- 1、供应商基本情况及其性质
- 2、投标技术方案
- 3、其他资料

一、资格证明文件

- 1、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
- 2、财务状况报告
- 3、社保缴纳证明
- 4、税收缴纳证明
- 5、信用记录
- 6、承诺函
- 7、书面声明
- 8、法定代表人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9、控股管理关系
- 10、非联合体声明
- 11、承诺书
- 12、其他材料

1、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

供应商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附营业执照的 2024 年或 2025 年企业年度报告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2、财务状况报告

财务状况良好，提供 2024 年度或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包括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须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开标时间前三个月内资信证明。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开标时间前三个月内资信证明。注：审计报告须在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s://acc.mof.gov.cn>）报备的财务审计报告可查询，并提供网页查询截图；

3、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 2025 年 6 月 1 日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材料；

4、社保缴纳证明

提供 2025 年 6 月 1 日至今已缴存的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五险一金其中一项即可，应可查询），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信用记录

投标人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投标人及法定代表人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投标人提供企业信用报告（信用报告正文部分“六、信用承诺信息”较多，此项可不提供，其余内容须完整），投标人及法定代表人提供网页查询截图加盖企业原色印章（“信用中国”网站中失信被执行人查询截图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shixin/>）中全国范围内查询为准）。提供本项目发出公告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查询的相关信誉要求完整截图；

6、承诺函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致：吴堡县水利局

我公司在完全理解本项目招标的技术要求、条款及其他内容后，决定参与该项目的投标活动。我公司承诺现有设备完全满足本项目服务要求、可以满足本合同的履行。

我公司承诺具有的专业技术能力（充足的专业技术人员队伍、雄厚的资金、丰富的实践工作经验等）完全满足本项目服务要求、可以满足本合同的履行。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我公司同意按我方合同违约处理，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供应商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7、供应商书面声明函

书面声明函

吴堡县水利局：

我方作为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供应商，在此郑重声明：

1、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的经营活动中_____（填“没有”或“有”）重大违法记录。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应提供期限届满的证明材料。

2、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税收违法黑名单。

4、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8、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盖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法定代表人姓名）系注册于（投标人地址）的（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我公司合法代理人，代表本公司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的投标活动。代理人在本次投标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有关事务，我公司均予承认。

委托期限：本授权书自本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投标有效期期满。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被授权人：_____（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注：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无需附此表。

9、控股管理关系

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1、供应商股东及股权证明。

——后附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获得截图，且截图包含执行董事、监事、财务负责人。

2、供应商在本项目响应中，不存在与其它供应商负责人为同一人，有控股、管理等关联关系承诺。

2-1、管理关系说明：

我单位管理的具有独立法人的下属单位有：_____。

我单位的上级管理单位有_____。

2-2、股权关系说明：

我单位控股的单位有_____。

我单位被_____单位控股。

2-3、单位负责人：_____

3、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说明：_____

我单位只参与了采购人同期发布公告内一个合同包的政府采购活动。

我单位承诺以上说明真实有效，无虚假内容或隐瞒。

供应商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10、非联合体提供非联合体声明

本单位郑重声明，参加吴堡县水利局 的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采购活动，为非联合体投标，本项目实施过程由本单位独立承担。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11、承诺书

（详见附件）

附件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承诺书**

我公司特此声明我公司符合以下所列情况：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7、我公司承诺以上资料真实有效，如有隐瞒或欺骗，我公司愿承担相关所有责任。

供应商：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 2:

榆林市政府采购货物类☒服务类☐工程类☐

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市场主体名称: _____

证件类型: 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证件号码: _____

法人代表: _____

承诺有效期限: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承诺内容:

为维护公开、公平、公正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本单位自愿做出以下承诺:

一、承诺本单位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全面做到履约守信,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二、承诺本单位提供给注册登记部门、行业管理部门、司法部门、行业组织以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三、承诺本单位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动接受行业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违法失信经营后将自愿接受约束和惩戒,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四、承诺本单位自觉接受行政管理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五、承诺本单位自我约束、自我管理,重合同、守信用,不制假售假、商标侵权、虚假宣传、违约毁约、恶意逃债、偷税漏税、价格欺诈、垄断和不正当竞争,维护经营者、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六、承诺本单位提出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在全国范围 12 个月内没有三次以上查无实据的政府采购投诉;

七、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作出的其他承诺: _____

八、按照信用信息管理有关要求,本单位同意将以上承诺在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示,接受社会监督。若违背以上承诺,同意依据相关规定记入企业信用档案和在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示;性质严重的,同意承担相应法律后果和责任,并依法依规列入严重失信名单。

承诺单位（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号：_____

承诺日期：_____

- 注：1、承诺有效期限自承诺之日起 1 年；
- 2、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主体名称发生变更的应当重新做出承；
- 3、后附“信用中国（陕西榆林）”主动承诺上传附件后网页截图；

附件 3:

投标信用承诺书

项目名称: _____

投标人: 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法人代表: _____

在本项目招投标活动中, 我公司(单位)自愿作出以下投标信用承诺:

(一) 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

(二) 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 1. 围标串标; 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 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 恶意竞标、强揽工程; 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2. 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 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前, 修改或者撤销投标文件。4. 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 不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放弃中标; 不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5. 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 若我公司(单位)及相关参与人员违背以上承诺事项, 即被视为失信企业(法人), 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 号), 自愿接受 1 至 3 年内限制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

法定代表人(签章):

投标人(盖章):

承诺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 1、本承诺书效力和作用等同投标保证金, 其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2、后附“信用中国(陕西榆林)”主动承诺上传附件后网页截图;

附件 4:

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投标人: 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法人代表: _____

承诺有效期限: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在 _____ 项目招投标活动中, 我公司(单位)郑重作出以下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符合依法依规应当具备的相关资质(资格)条件;具有独立承担中标项目的履约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无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开展从业活动情形。所递交文件资料合法、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 1. 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引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2. 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 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投标文件。4. 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5. 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自愿接受招投标监督部门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的依法检查。

(四)同意将此信用承诺纳入陕西省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和榆林市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并上网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五)若我公司(单位)及相关参与人员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企业(法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号),自愿接受失信联合惩戒和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并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和刑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章):

投标人(盖章):

承诺时间: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注: 1、承诺有效期限不少于 90 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2、后附“信用中国(陕西榆林)”主动承诺上传附件后网页截图;

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书

在_____项目招投标活动中，我个人郑重作出以下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无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开展从业活动情形。我所递交的文件资料合法、真实、准确、完整、有效，无弄虚作假等情形。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 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2. 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 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投标文件。4. 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5. 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自愿接受招投标监督部门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的依法检查。

（四）同意将此信用承诺纳入陕西省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和榆林市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并接受社会监督。

（五）若我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 号），自愿接受失信联合惩戒和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并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和刑事责任。

承诺有效期限：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年____月____日

投标人：_____

承诺人（签字）：_____

承诺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

- 1、若法定代表人参加无需附此表；
- 2、承诺有效期限不少于 90 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 3、后附“信用中国（陕西榆林）”主动承诺上传附件后网页截图；

12、其他资料

投标供应商认为需要补充的其他资料（如有）

二、符合性证明文件

- 1、投标函
- 2、开标一览表
- 3、投标分项报价表
- 4、投标人承诺书
- 5、技术参数响应表
- 6、商务偏离表
- 7、合同条款响应

1、投标函

吴堡县水利局：

我单位收到贵公司_____（采购项目名称）招标文件，经详细研究，决定参加本次投标活动，签字代表（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单位名称、地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我方郑重声明以下几点，并愿负法律责任。

1、按照招标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完全满足采购内容及要求的合格产品、全面技术和售后服务保障。

2、如若中标，将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投标文件及承诺条件，全面签约并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3、我方提交的邮寄纸质版投标文件包括：一式____份、电子版____份。

4、我方按招标文件要求履行投标信用承诺。

5、我方已详细阅读并完全理解招标文件内容，同意放弃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6、我方同意提供与本次招标有关的任何证明资料，并为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7、我方的投标文件在开标之日起有效期为_____天。

8、所有关于本次投标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方式联系：

地 址：_____

电 话：_____

邮 编：_____

供应商：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2、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标段编号：GZH-ZB-202604003 -_____

标段名称：吴堡县水利局 2026 年度农村水质提升工程

标题	内容
投标报价	
供货期	
质保期	
备注	

供应商：（加盖公章）

日期：

备注：“投标报价”为投标总价。投标报价必须包括本项目所需全部费用。

此页电脑自动录入

3、投标分项报价表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附第五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二）采购清单报价明细

投标人名称：_____（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_____

日 期：_____

注：1. 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2. 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3. 投标人可适当调整该表格式，但不得减少信息内容。

4、投标人承诺书

（一）质量安全责任承诺书

为保证本采购项目顺利进行，作为投标供应商，现郑重承诺：

1、我方投标产品的生产（包括设计、制造、安装、改造、维修等）、投入使用的材料等均完全符合国家现行质量、安全、环保标准和要求。

2、我方将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相关储存、运输、安装调试技术标准及规范、服务标准及规范、施工标准及规范，在规定的时限内，保质、保量完成项目全部内容，并向采购人交付合格产品。

3、对于因产品生产质量以及储存、运输、安装调试、服务、施工等过程中产生的任何安全事故，我方承担全部责任。

4、我方提供的货物、工程、服务等符合现行的国家、行业、地区、企业标准及要求，标准不一致的，以更为严格的为准，我方对提供的货物、工程、服务等的质量、安全、环保等承担全部责任。

供应商：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承诺书 I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投标人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_____（盖章）

全权代表：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 话：_____

年 月 日

承诺书 II

致：陕西国中恒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招标采购项目的投标单位，本公司承诺：在参加本项目招标之前不存在被依法禁止经营行为、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情况，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投标单位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 III

致：陕西国中恒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招标采购项目的投标单位，本公司郑重申告并承诺：近三年受到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理、不良行为记录为____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投标单位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 V

致：陕西国中恒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招标采购项目的投标单位，本公司承诺：参加本次投标递交的所有资质证明文件及业绩证明是真实的、有效的，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投标单位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5、技术参数响应表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序号	品目	招标参数	投标参数	偏离说明	备注

投标人名称：_____（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_____

日 期：_____

- 注：
- 1. 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规格(参数),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的内容逐项响应。
 - 2. 投标人拟提供的投标货物的技术规格(参数), 投标人应逐条如实填写并提供相应的支持文件。
 - 3. 偏离说明填写：优于、等于或低于。

6、商务偏离表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序号	招标文件商务要求	投标文件商务响应	偏离说明	备注

声明：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的商务要求逐项响应，偏离说明填写：优于、等于或低于。

投标人名称：_____（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_____

日 期：_____

7、合同条款响应

吴堡县水利局：

我方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合同基本条款的要求。

供应商：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三、投标方案

- 1、供应商基本情况及其性质
- 2、投标技术方案
- 3、其他资料

1、供应商基本情况及其性质

(一) 供应商基本情况

单位基本情况					
供应商全称					
注册地址		成立时间			
登记证号		单位性质			
法定代表人 (主要负责人)		所属行业			
上年度 营业收入		资产总额			
所 获 得 资 质 及 等 级 (国 家 行 政 部 门 颁 发)					
经营范围					
人员情况					
从业人员总数		管 理 人 员 数 量		专 业 技 术 人 员 数 量	
		残 疾 人 人 数		少 数 民 族 人 数	
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相关供应商					
关系	供应商名称				
说明	1、登记证号指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中的登记号。 2、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不提供“上年度营业收入”。 3、供应商应如实填写上述信息。招标文件允许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提供。				

（二）供应商性质

投标人为中小企业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按下文给定格式），投标人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应提供声明函（按下文给定格式），未提供或未按给定格式提供声明函的不享受本国产品价格扣除优惠政策，但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特别提醒：供应商性质（声明函或证明文件）将随成交公告一同公布。

附件 1：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 2：《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监狱）企业。

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企业，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若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 非监狱企业无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如为监狱企业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 供应商提供《监狱企业声明函》需保证其真实性，如经查实存在虚假证明的情况，由供应商承担相应责任。

附件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 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无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如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 供应商企业所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由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附件 4：《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陕西省《关于政府采购优先购买福利性企业产品和服务的意见》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 非福利性单位无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如为福利性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 供应商企业所提供的《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由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附件 5：“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如有）

说明：

1、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属于下列情形，应按第五章评标办法第 4 条规定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清单或目录所在页复印件)，并在《货物分项报价表》中提供相应数据。

（1）符合政府采购强制采购政策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标记★符号节能产品及其他强制采购产品）；

（2）符合政府采购优先采购政策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非标记★符号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环境标志产品。

2、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标时不予以考虑。

附件 6：《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品名称 1）¹，生产厂为 （厂名）²，厂址为 （生产厂址）。（产品名称 1）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³。（产品名称 1）的（关键组件）⁴ 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1）的（关键工序）⁵ 在中国境内完成。

2. （产品名称 2），生产厂为 （厂名），厂址为 （生产厂址）。（产品名称 2）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产品名称 2）的（关键组件） 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2）的（关键工序） 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

注：未提供或未按给定格式提供声明函的不享受本国产品价格扣除优惠政策，但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2、投标技术方案

2.1 投标人概况

投标人的基本情况，内容应简洁明了，格式自拟。

2.2 设备技术要求

内容包括供货一览表、设备技术参数介绍、货物技术说明、技术规格、配置说明、彩页，质量承诺。

2.3 技术方案

对照招标文件第六章评标方法第三项《综合比较与评价》各评审条款的要求，结合第五章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编制货物方案。**逐条**编制内容应全面、完整、真实。

附表 1 本项目拟投入人员汇总表

序号	姓 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工作年限	拟担任的职务	岗位情况
						项目负责人	

注：1. “岗位情况” 须注明该人在本单位是在岗、返聘还是外聘。

2. 投标人可适当调整该表格式，但不得减少信息内容。

3. 表后须附身份证、毕业证（如有）、证书（如有）等证明材料的复印件。

3、其他资料

投标人认为评审还须提供其他资料（如有）。

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榆交易函〔2021〕19号

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关于公共资源交易信用承诺网上公示的通知

各有关交易主体：

为深入贯彻信用体系建设的有关精神，根据市发改委《关于在工程招投标活动中推行信用监管试点示范工作的通知》（榆政发改发〔2020〕329号）和市财政局《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使用信用记录和信用报告以及开展承诺工作的通知》（榆政财采函〔2020〕9号）在工程建设和政府采购领域全面推行信用公开承诺制，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时间要求

从2021年10月20日起凡进入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各方交易主体，均应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陆，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网址：<https://credit.yl.gov.cn/>），交易中心不再收取纸质承诺书。代理机构需在招标文件中载明“信用承诺操作的相关事宜”。

二、承诺事由

各相关交易主体注册、登陆后根据承诺事项选择相应的模板

填写《信用承诺书》，并载明承诺事由，工程招投标活动中招标人、招标人委派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评审专家、投标信用（保证金）的承诺事由为“项目名称及标段”，行政监督部门执法人员、招标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的承诺事由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所有活动”，政府采购活动中，各方交易主体的承诺事由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所有活动”。

三、数据核查

招标代理机构负责核查招标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招标人（采购人）、招标人委派代表、投标人（供应商）、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行政监督部门执法人员、投标信用（保证金）的信用承诺公示情况，交易中心评标组织人员负责核查评审专家的信用承诺公示情况。如工作不细致、不严谨导致信用承诺公示迟报、漏报的列入不良行为记录。

联系人：董婧

联系电话：0912-3515062

特此通知。

附件：信用承诺上报操作指南

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1年10月9日



榆林市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

信用承诺上报操作指南

建设诚信榆林

榆林市信用办

信用承诺上报 三种方式

数据上报方式



数据上报 部门上报流程





➤ 带*号项目为必填项

- 承诺事项 (选择项)
- 承诺时间
- 承诺事由
- 受理部门 (选择项)
- 承诺书内容 (系统自动补充)
- 违约责任内容 (系统自动补充)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
不能代报、替报

信用中国 (陕西榆林)

信用承诺申请

1. 选择承诺类别

2. 选择承诺事项

3. 选择承诺截止时间

4. 填写承诺事由

5. 输入正确信息

6. 上传相应附件

7. 提交申请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不能代报、替报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 带*号项目为必填项

- > 承诺事项（选择项）
- > 承诺时间
- > 承诺事由
- > 受理部门（选择项）
- > 承诺书内容（系统自动补充）
- > 违约责任内容（系统自动补充）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
不能代报、替报

*违约责任内容: 若违背以上承诺, 愿意按照相关规定记入企业信用档案并在信用中国平台公示, 性质严重的, 愿意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和后果, 并接受法律法规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承诺做出日期: 20250617 承诺有效期: 请选择承诺有效期

*承诺事由: [选择项]

*承诺受理单位: 榆林市发改委 单位代码: [选择项]

备注: [文本框]

法定代表人: [选择项]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 [选择项]

*承诺书: [上传文件] 1749114909718-1424236356.pdf 附件支持上传jpg,pdf格式,大小在2M以内。

提交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 > 完成上报
- > 查看上报信息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
不能代报、替报

信用中国（陕西榆林）

信用信息 信用查询 信用公示

信用承诺

信用承诺数据申请列表

序号	承诺主体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承诺人姓名	承诺类型	承诺事项	承诺日期	操作
01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人/负责人/经办人	公开型	榆林市发改委[企业名称]信用承诺书	20250617	查看详情

1-1页 1 2 3 4 5 6/6 2025年

企业登录问题

- 网站账号注册和登录验证都是经省统一验证中心进行
- 网站只支持账号+密码方式登录
- 不支持手机短信验证、支付宝等其他方式登录
- 如果企业已在政务网注册，直接用该账号登录即可
- 如果忘记账号密码，可到政务服务网通过其他方式登录政务网查看账号

陕西省统一身份验证验证页面进入方式：

- 政务服务网登录地址 <https://sfrz.shaanxi.gov.cn>
- 信用中国（陕西榆林）页面链接
- 陕西政务服务网（榆林）页面链接



采购人(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张震

2016 年 04 月 17 日

采购代理机构: (印章)



法定代表人:

刘伟

2016 年 04 月 17 日